



山居客至图(国画) 郑荻溪

豫菜杂俎

爱如饮食

李懷生

孔子在《礼记》里讲道“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民间俗语也有云“萝卜青菜，各有所爱”，可见男女爱情自古就与饮食密切攸关。每一段爱情都是不同的菜，而每一个阶段都是不同火候做出的不同的味道。而这个世界没有任何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爱，比一个人对食物的爱，更真挚，更回味无穷，更天长地久。

对于爱情婚姻的选择，犹如对饮食的选择，年轻时，不太在乎他人怎么看，怎么评价，也不考虑是否适合自己的肠胃；经历沧桑，才会懂得听他人的劝，才会考虑是否营养，是否适合心灵的养生。

管不住自己嘴的女人，也管不住自己的心。有的人挑食，就只爱吃吃的好吃的；有的人就只爱吃一种菜，每次吃饭都点那一道菜；还有的人什么都吃，见到吃的就往嘴里塞。智慧的女人，会搭配着吃，主菜、配料、调料都匀着吃一口。饮食我们可以选择，爱情却无权选择，每一种味道在生活和爱情中都是必不可少的，我们只能在品尝各种滋味后才知怎样搭配才会使味道最好。

在饮食性格里，命苦的孩子才爱吃糖，所以大多数女人心里苦更嗜甜食。而喜欢吃甜食的男人多性格温和，爱喝汤的男人则默默无闻。在各种史记和文学、影视作品里，古代和民国的贵妇人常喜食的零食都是桂圆、桂花糕，都带着贵气和好意头，而姨太太和青楼女子都是嗑瓜子的低下形象。《红楼梦》里，你见过林黛玉、薛宝钗嗑过瓜子吗，都是桂圆、桂花糕；而王熙凤嗑瓜子，是她本身就是一个泼皮性格，但她出身好，如果不是家世，她当不了正主。赵姨娘嗑瓜子的形象，又是另外一种景象。人和食物也是一种气场的连接，你选择了何种食物，也给你带来何种的气场和影响。

对爱不能贪心，对饮食亦如是，要就不吃坏了胃。婚姻是米饭，在尝尽千种美食后，止不住地怀念平实的米饭。不漂亮，不高档，却始终在照顾着你的胃。饮食至理中，无可糖，不可少盐。虽然盐没有糖那么甜蜜，但盐却是滋养生命的关键。过于挑食，固执着自己不适合自己的食物，只能爱如饮食，咀嚼到伤。这是多少男女历经沧桑后的领悟。有人说，爱情是饺子馅儿，婚姻是饺子皮儿，馅儿不够饺子就不够好吃。但是，如何擀皮儿，如何做馅儿，如何包出一手好饺子，却需要我们用一生来学习。

新书架

《邹静之戏剧集》

王佳琦

本书是金牌剧作家邹静之的戏剧剧本集，包含4部话剧剧本和3部歌剧剧本。《我爱桃花》是一部探讨婚外恋问题的后现代剧；《莲花》讲述了一件昂贵的古玩是如何一步步毁灭了一对贫贱夫妻曾经充满温情的生活；《操场》是一部关于当代知识分子思辨的戏剧；《花事如期》讲述了发生在失恋女白领和文艺快递员之间的离奇故事；歌剧《夜宴》、《西施》与《赵氏孤儿》均为历史题材的剧本。

随笔

感悟舍弃

吴建国

一只蚂蚁沿着瓷砖墙往上爬，可一次次都失败掉了下来，但它依然执着地向上努力着。一个人看到后感慨地说：“多伟大的蚂蚁，失败了毫不妥协，继续向目标前进。”另一个人看到后也感叹地说：“多可怜的蚂蚁，太盲目了，假如改变一下方式，也许很快就到达目的地。”

这原本是个哲学故事，曾有人问智者孰是孰非，智者说，两个人都没有错，这只是反映了两种不同的人生态度。长久以来，人们总是认为执着是值得推崇的，只要执着地坚持，一定能成功。然而，选择“舍弃”，何尝不是一种明智呢？有时，舍弃盲目的执着，你会发现，走向成功的路其实非常多。

有些人不懂得舍弃，认为舍弃是人生弱点的反映。曾经风云一时的拿破仑就曾说过：“在我的词典里，没有失败两字。”即使他以高超的军事谋略、指挥才能，一度横扫欧洲大陆，无往不胜，但最终也未逃过兵败滑铁卢的厄运。可见，舍弃虽表面上看似似弱，实则是一个有力量的表现，它需要极大的勇气和胆识，特别是在成功和胜利接踵而至时，懂得舍弃，才更具大将风度，更显英雄本色。拿破仑当时只知一味向前，不懂得适时舍弃，失败也只能是迟早的问题。

其实，舍弃与得到是辩证统一、相辅相成的。在这方面舍弃，在别的方面就会得到；在这方面得之越多，在别的方面就会失

之越多，得失之间常常是平衡的。我们的生命只有一次，其历程是短暂的，人的一生值得追求的东西太多，有的东西就不得不舍弃。我国著名科学家钱学森在建国之初，舍弃美国的高薪厚禄、舒适的生活、先进的科研条件，排除一切困难，毅然回国投身于新中国的建设中，为祖国的科技腾飞做出了不可磨灭的功勋。

舍弃，不是无原则的舍弃。舍弃的是功名利禄之类的“好事”，任何功名利禄的获得，都是身外之物，都是暂时的，有朝一日总要失去的。有时舍弃这些“好事”，不仅是获得，而且是更高层次的获得。古人说得好：“志以淡泊明，节以肥甘茂。”在功名利禄面前，不懂舍弃，最终不但会失去不该得到的东西，还会失去做人的尊严。

舍弃，并非是毫无主见、随波逐流，更不是知难而退、不思进取或无所追求，相反，是为了更好地寻求积极主动进取的态度，还其人生真实的原貌。舍弃并不是要你身如枯树，心如古井、百事无为，而是要你睁开心灵的眼睛，舍弃一切偏执。因为“人生如舟”，负载过多、过重，不沉船也难免搁浅。当你为生活的种种烦恼感到困惑、承受压力时，给你的生活开一扇窗，你将会豁达洒脱，收获一份拾阶而上的从容，闲庭信步的淡然。

舍弃是一种睿智。懂得舍弃的人，能抓住机遇获得成功。舍弃，是为了不让那些无关紧要的枝枝败叶遮挡我们的视线，

失去前进的方向；舍弃，不是无端地逃避现实，而是为了在大千世界里，准确地定位人生目标，指导人生的真谛；舍弃，更不是自暴自弃，不是背叛生命固有的那份执着，而是在迂回中认清自己，为了那份藏于心底的执着而进行的一次飞跃，这是一次激荡灵魂、成长心灵的飞跃。

舍弃是一种大度。懂得舍弃的人决不会在乎一城一池的得失，他的目标是长久而真实的获得。常言道：退一步，海阔天空。舍弃，其本身就是一种气度。“取”与“舍”是相互伴随的，有所“舍”才有所“取”。潇洒地舍弃不必要的，才会执着地追求自己的人生目标。舍弃使你豁达豪爽，心胸宽广，眼光远大，不会过分计较眼前的得失。

舍弃是一种境界。懂得舍弃的人心静如水，对于身外之物不会有非分之欲，也就不会为得之不易而平添烦恼，内心不安。懂得舍弃的人总是知道事可为而不可为，有所为有所不为，总能站在人生的制高点上看问题，采取正确的决策。在人生的旅途中，达到放下一切外物、不为纷扰所动的境界，看世界则山清水秀、日丽风和、月明星朗。

人生如戏，岁月如歌。在整个人生的剧幕中，每个人都是自己生命中的导演，只有懂得适时舍弃，才能彻悟人生，潇洒面对，拥有愉悦。背着包袱走路太累，何不放下沉重的行囊，轻装上路，走出人生的精彩！

一串鸟鸣露出来(外一首)

阮文生

风吹过 叶子拂动 一串鸟鸣露出来 时间长了 爱情旧了 甚至出现漏洞和倾斜 补上去 拽一把 对准的力气 有点翘起 挂歪的姿态 从一截高枝上移开 林子陷入沉暗 一条河的光亮 在半空里起伏闪烁 简直在安静里大放异彩 飞和叫归纳为一点 这么仰着脖子 向上的看法累了 啊 鸟鸣继续撒下来 我的诗句立刻列队 并且很快找到平平仄仄	小睡 晒着阳光 想睡会儿 我真的睡过去了 车子在来回 声音有点尖 碰到风 应该被磨掉一点儿 做了个梦 醒的时候 我回到了梦的外面 有一点点冷 我把脚踩了踩 一个哈欠给赶出来 梦和阳光 从不同的地方盖着 风掀不开的 对面的雪还在 在树的关节 盖着一个 比我小的小睡
--	---

古斋

汗衫的由来

连航

立夏前后，火伞高张，此时人们会换上凉爽舒适的汗衫。古代“汗衫”的款式虽与现代的不大一样，但“汗衫”一词却沿用至今。

早在夏商时期人们已穿着汗衫，但那时的汗衫叫“无袂衣”。袂，衣袖的意思，“无袂衣”就是没有袖子的衣服。那时的汗衫有棉、夹、单多种。明朝赵宦光在《义证》一书中说：“半臂衣也。武士谓之蔽甲，方俗谓之披袄。小者曰背心。”

汉以前，人们把衬衣称为“中单”，这一名称一直沿用到宋朝。苏轼曾诗云：“海山仙人绛罗襦，红纱中单白玉肤。”到汉魏时期，汗衫专指单的了。《三国志·魏志杨阜传》：“阜尝见明帝著帽，披缥纹半袖，问帝曰：‘此于礼何法服也？’”可以说，当时帝王所穿的“半袖衣”即汗衫的前身。

汉代时“中单”改称“汗衫”。相传，公元202年冬天，楚汉大战于垓下，刘邦率领六十万人马把楚霸王项羽的十万楚军围困在灵璧东南垓下，刘邦以为要不了几日就会有人取项羽的首级前来请赏，不料，历时两个月，打了百余次，虽然楚军有所折损，但是项羽的“江东八千子弟”仍坚守阵地，顽强抵抗，军师韩信也无计可施，刘邦对此十分忧虑。一天忽然大雪纷飞，天气骤然变冷，刘邦忽然心生一计，遂下令：“今日全体将士，一律脱下战袍穿单衫出战。战后凡单衫有汗者赏，无汗者斩。”在战斗中，汉军只有奋战才能大量出汗，于是人人奋勇杀敌，个个汗透单衫，一举攻下了垓下楚军的据点。项羽见垓下难保，当夜就突围向乌江方向逃去。《事物纪原》曾有记载：“汉高祖与项羽战，汗透单衫，遂有汗衫之名”。五代后唐人马编所著《中华古今注》也曾提到：“中单，衫衣也。汉高祖始改名汗衫。”时至今日，民间还流传有“汉代江山靠汗衫”的说法。

怀古三首

王琳宝

怀蒙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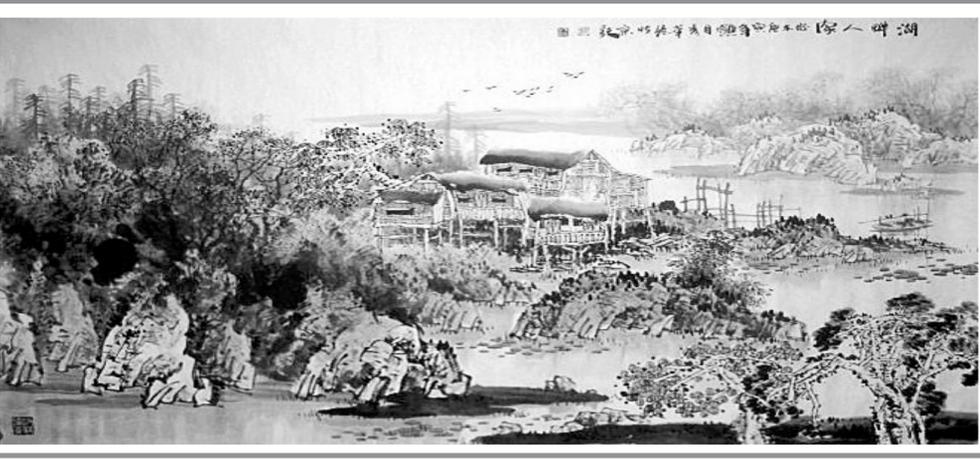
三世忠勇出蒙山，一马当先镇胡天。  
开辟直道通咸阳，勾连长城固江山。  
千秋军功拔西岳，万代忠勇传比干。  
谁料二世信赵高，身死阳周蒙冤屈。

悲亚夫

沙场纵横扬威名，细柳闻兵动君容。  
机智平定七王乱，忠勇守护二帝宁。  
身为侯侯性耿介，官拜丞相心坦诚。  
贞良死节牢狱后，岂以君臣论输赢。

叹韩信

漫道少年是俗流，胯下忍辱一低头。  
出生入死汉家将，功名成就淮阴侯。  
兔死狗烹王喜，鸟尽弓藏壮士愁。  
苍黄钟室绝命日，从此谁为社稷谋？



湖畔人家(国画) 张秀华

小说

你未来认识自己

孙道荣

会场里小声的分析，变成了热烈的争论。

坐在我前面的小杨，突然扭回头对小黄说，这一点跟你很像，你就是一个标准的懒虫。

小黄不乐意了，还说我呢，你不懒惰？你看看你的办公桌，蜘蛛网都能捕住苍蝇了。

小武附和说，我也觉得这点更像小杨，交给你办的事情，你总是一拖再拖，不到迫不得已，你决不会去做，拖拖拉拉，说到底，就是懒惰。

小杨指着小武说，你也勤快不到哪儿去，就说说你的烟灰缸吧，哪一次不是塞得满满的，你才会倒掉？

我没有插话，但我觉得，这一条也很像我，能不做的事情，我不会主动去做；能拖到明天去做的事情，今天就肯定不会动手。这不就是懒惰吗？我只是没好意思说出来。

“再给大家描述一下这人的特点，待人很热情，但是，又有妒忌之心。”

会场里忽然安静下来。妒忌之心？这可是个有点敏感的话题，大家你看看我，我瞅瞅你。

连载



女博士待的时间最长没人要，为什么？把男人都吓跑了！晓璐这岁数就够让人糟心了，再回了炉——咱闺女又不是太上老君的仙丹，越炼越珍贵，等她念完博士还有人要嘛！再说了……”

“血……血！”欧阳剑打小量血，这会儿看见手腕上渗着斑斑红色，就有点儿断片了，差点没倒下。

老顾这才反应过来怎么回事，赶紧缩回手，扬起一副热情洋溢的笑容，解释刚才做手术了，说欧阳剑是晓璐的师傅，就是自己全家人的师傅，都来了，赶紧屋里请。

前呼后拥，一家人把还有点晕乎的欧阳剑“扶持”进屋。老顾把菜刀递给老伴儿，赔笑说：“欧阳教授是晓璐的师傅，就是自己全家人的师傅，都来了，赶紧屋里请。”

“不用客气，真不用客气，我就是顺路上来拜望一下二老，麻烦你们了。”欧阳剑说着指了指手上的血，就急不可待地往洗手间走去。

这老女婿第一次上门可算是印象深刻了，头回见面就见血了，是喜庆的彩头还是预示着什么不祥之兆呢？

人就一把把妹妹拉到卧室去了，谴责道：“你怎么搞的，不是跟你说嘛，千万别往家里带，你这不是找死吗？！”

“丑媳妇迟早得见公婆，躲得了初一躲不过十五。”顾晓璐一屁股陷到床上，没脸没皮地笑着说，“而且——今儿是你妹妹大喜的日子啊，刚才那老家伙跟我求婚了。”

“啊？怎么求的？这可是大事儿，浪不浪漫？当初大伟跟我求婚的时候，在宿舍楼底下点了一大堆蜡烛，差点儿把消防队招来！女人就是禁不住这个，本来还想考验考验他的，结果头脑一热就答应了……”

“咔嚓”一声，门被推开了，姐妹俩赶紧收住话头，进来的还是啃着鸡翅的乐乐，他张着油乎乎的脸说：“姥爷叫你俩去厨房帮忙。”

“看你这嘴巴，上灶台偷油了啊？”晓璐说，“你先出去，把门关上，我跟小姨马上来。”

“求婚有什么新鲜的，不外乎玫瑰呀、钻戒呀之类‘三俗’的东西啊。”

“钻戒都送了？多大的？”

“见过鸽子蛋吗？”

顾晓岩还专门拿手在空中比划了几下，说：“那么大？快拿出来看看，我还没见过那么大的钻戒呢！”

“目前还是白素。”顾晓璐说，“你可是我亲姐姐啊，我先跟你说着，待会儿爸妈跟前儿帮我兜着点儿，今天我们不打算开天窗说亮话，就是带他来个认个门，先给爸妈留个好印象，结婚的事儿以后再慢慢渗透。”

厨房里面的老两口也没闲着，顾妈妈问：“你说咱家晓璐都毕业都好几年了，怎么突然跟老师又……”

“一日为师终身为父，多联系联系应该的……”老顾全然忘了乐乐刚扔出来的一炸弹，简单理解这个事情，突然又像想起什么似的，一拍手说：“哎呀，念书那会儿也没见这小家伙给老师啊，怎么毕业了反倒——坏了！这孩子不会又想考博士吧？”

“孩子上进是好事儿……”顾妈妈忙着案板上的活儿，笑着说，“你懂个屁！”老顾可就没什么好心态了，说：“没看电视上说的，女的学历越高就越难找，24个嘉宾就那

璐发短信；我Hold不住了，我得走，情况不对，你姐夫好像看出来。”

那边的顾晓璐收到短信，把手机递给大姐看看。顾晓岩一愣，然后说：“明白，我去交代任大伟，放心吧。”说着就出去了，顾晓璐便若无其事地回短信：我姐搞你，保证不会穿帮。

“啊？”欧阳剑没想到他冷不丁来这么一句，没有防备，忙说：“哦，我们已经不在一起了。”

任大伟故作惊讶状，说：“离了？”欧阳剑尴尬地点点头，任大伟颇为夸张地压低声音，问：“不是为我们家晓璐离的吧？”

对方的问题越来越犀利，让欧阳剑感觉像背背人冷不丁地戳了一般，暗暗打了个哆嗦，不接吧不礼貌，接着吧鬼知道后面他还会说出些什么，只得硬硬笑着解释：“不是不是，您误会了……”

此刻的客厅里，两个男人之间，就是在进行着一场无声的战争般。一个明知故问，步步紧逼，一个“心怀疑胎”，手足无措。

完全处于守势的欧阳剑被进攻方逼得进退为难，找了个借口又去了趟厕所，一进去赶忙掏出手机给顾晓